

B002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刁志中先生的通知,获悉其于2020年5月13日将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提前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原因
刁志中	是	4,436,168股	2017年6月6日	2020年5月13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7%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刁志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95,064,84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7.26%;其中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累计为11,229,253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5.76%,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9%。

特此公告。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四日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办公地址及投资者联系电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和长期战略发展需要,同时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更好地服务广大投资者,公司于近日变更了办公地址及投资者联系方式,现将变更后的办公地址及投资者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变更前:

办公地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漓湘路16号
邮政编码:410100
投资者联系电话:0731-283572980
传真:0731-83572980
电子邮箱:dh@sunward.com.cn
邮政编码:410100
投资者联系电话:0731-86407826
传真:0731-86407826
电子邮箱:dh@sunward.com.cn
以上变更信息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正式启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五日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官方网站“证监会信息公开”栏目查询,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官方网站的预披露的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收文编号为201044。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五日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佳女士的函告,获悉王佳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王佳	是	18,760,000	8.21%	2019年05月13日	2020年05月12日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18,760,000	8.21%	2019年05月13日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王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王立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中未有质押状态的股份。

二、备查文件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佳女士股份解除质押的函告;

2.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文件。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4日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29次会议和第四监事会第20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部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9年6月1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部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0年4月17日,舟山银行已将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部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0年5月14日,舟山银行已将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部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本公告日,舟山银行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41,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5日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20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

2020年4月8日,舟山银行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41,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5日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4月26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于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根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暨2019年度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暨2019年度董事会会议通过,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结束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下午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

(1)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结束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下午15:00。

6.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1. 股东大会届次: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根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暨2019年度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暨2019年度董事会会议通过,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结束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下午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

(1)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结束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下午15:00。

6.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1. 股东大会届次: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根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暨2019年度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暨2019年度董事会会议通过,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结束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下午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

(1)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结束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下午15:00。

6.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1. 股东大会届次: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根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暨2019年度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暨2019年度董事会会议通过,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结束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下午15:00。

6.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1. 股东大会届次: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根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暨2019年度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